

证券代码：831669

证券简称：永晟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八楼一号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文件及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永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贷款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贷款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固定资产投资专项需要，公司拟申请授信业务期限为15年内（含15年），向金融机构预计新增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敞口额度（包含已授信的额度），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贸易融资、项目融资等。公司以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曹乐村605号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物不动产编号分别为：粤（2026）东莞不动产权第0054971号、粤（2026）东莞不动产权第0054921号、粤（2026）东莞不动产权第0054933号、粤（2026）东莞不动产权第0055505号、粤（2026）东莞不动产权第0055052号；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办理授信过程和贷后管理时，除不动产抵押外，公司可以根据工程进度、实际情况决定用在建工程、房屋、设备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如关联方为贷款提供担保是必要的，刘永强先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为此融资事项提供担保。上述固定资产投资专项业务事项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之日起实施，不必再另行提请股东会审批，同时公司授权刘永强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上述授信及续贷业务事项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刘永强先生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纯获益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

审议，刘永强先生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